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重点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财政局（章）

被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审起止时间：2023年5月11日至2023年6月30日

目录

摘要	I
一、部门基本情况	- 1 -
(一) 部门概况	- 1 -
(二) 部门管理制度	- 2 -
(三) 部门预算资金	- 2 -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 2 -
(一) 部门职能、职责	- 2 -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 情况	- 3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 6 -
三、评价思路	- 10 -
(一) 前期准备	- 10 -
(二) 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 11 -
(三) 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 11 -
四、评价方法	- 11 -
(一) 评价过程	- 12 -

(二) 评价依据	- 13 -
五、指标体系	- 14 -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 15 -
(二) 评价等级	- 15 -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 16 -
(一) 评价结论	- 16 -
(二) 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 16 -
(三) 绩效分析	- 18 -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 28 -
(一) 存在的问题	- 28 -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 28 -
附件 1:	- 28 -
附件 2:	- 28 -

摘要

· 部门概述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子洲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子洲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内设文秘岗位、财务工作岗位、总工程师岗位、人民防空工作岗位、工程建筑业管理岗位、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和防震减灾岗位、房屋建设管理岗位、市政建设管理岗位、城市管理执法岗位。下设7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子洲县房产交易中心、子洲县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子洲县市政服务所、子洲县环境卫生所、子洲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子洲园林所。

· 评价结论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73.34 分，等级为“一般”。

· 绩效分析

投入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23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16.04 分；过程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67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49.3 分；效果情况分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8 分。

·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有以下几点：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2、预算执行不到位；3、决算报表编制问题；4、绩效监控质量不高；5、部门绩效评价不到位；6、债权债务管理不足；7、固定资产管理不严格。

· 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评价小组提出以下整改建议：1、提升预决算编制水平；2、加强预算执行力；3、严格执行绩效目标监控；4、严格执行部门绩效评价；5、加强债权债务管理；6、强化国有资产管理模式。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01号）文件精神，子洲县财政局安排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2023年5月至2023年6月对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作重点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子洲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子洲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内设文秘岗位、财务工作岗位、总工程师岗位、人民防空工作岗位、工程建筑业管理岗位、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和防震减灾岗位、房屋建设管理岗位、市政建设管理岗位、城市管理执法岗位。下设7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子洲县房产交易中心、子洲县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子洲县住房保障中心、子洲县市政服务所、子洲县环境卫生所、子洲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

督站、子洲园林所。部门编制人数 9 人，实有人数 12 人，超编 3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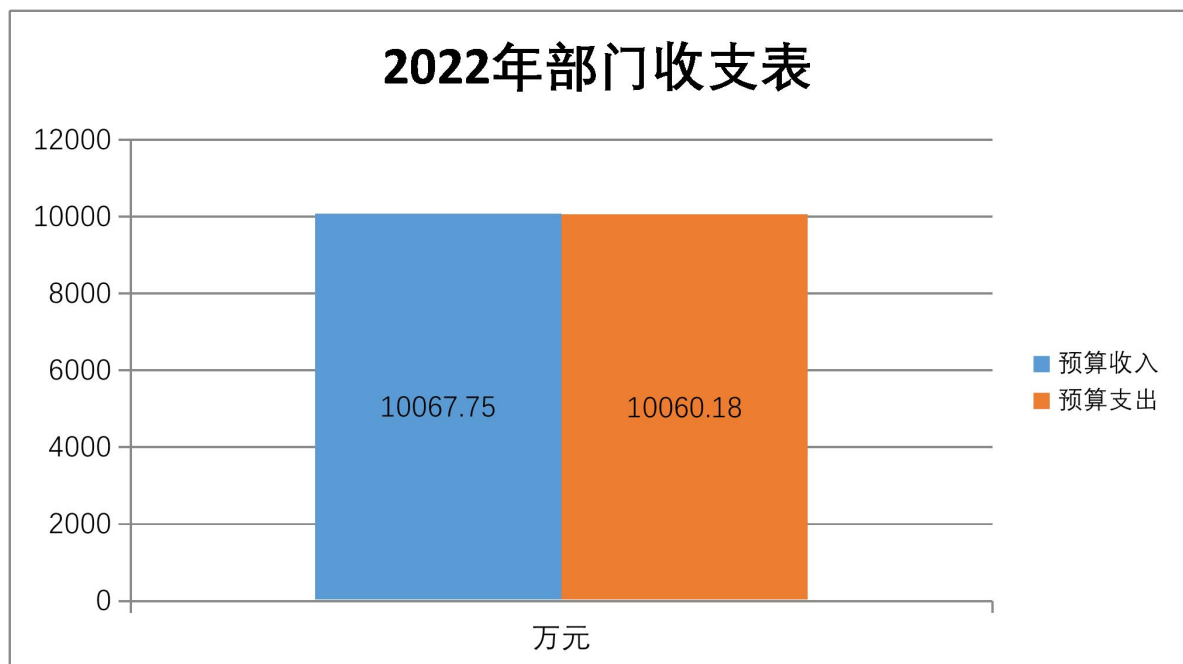
截止 2022 年底，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使用固定资产 565.11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437.79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127.32 万元。

（二）部门管理制度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定了符合本部门实际的《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财务制度》、《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控制度》。

（三）部门预算资金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预算收入 10067.75 万元，预算支出 10060.18 万元。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起草有关工程建设领域的地方性规定。

2、参与重大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审定，组织审定工程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

3、负责县城规划区范围内的建设项目管理，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负责县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光波通信走廊控制、道路管线、地下人防工程等基础设施的规划管理。负责全县人民防空有关规划、管理、实施等工作。

5、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起草相关制度和规定，按规定程序颁布组织实施。

6、负责城市街景设计、门面装修、城市广场、雕塑等管理和城建档案管理，监督检查规划实施情况，及时查处违规行为。

7、负责统一征收城建费用，对城建投资形成的基础设施国有资产产权进行管理。

8、负责全县房地产开发建设监管工作，指导和管理房地产开发、建设、经营等工作，负责房地产企业资质管理和房屋产权交易监管工作。

9、负责全县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管理培育和勘察设计市场准入，管理从业资质和执业资格规范勘察设计市场。

10、负责建筑安装装饰行业管理和建筑业市场准入，监管工程建设报建等；负责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督，鼓励推

广应用新型节能材料。

11、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12、负责全县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棚户区改造和住房保障工作。

13、监管垃圾处理场、污水处理厂建设和运营工作。

14、负责全县燃气市场管理,对从事燃气行业经营公司、经营门市进行监管。

15、负责推进村镇环境综合整治、农村危房改造、传统村落保护、美丽宜居村庄创建等工作。

16、负责组织编制全县防震减灾规划和防震减灾工作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全县防震减灾工作;承担震害防御和地震监测工作。

17、负责全县建筑业劳保统筹金收缴管理工作。

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况

1、年度工作任务

(1) 全力推进城市建设更新。以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年度建设计划为抓手,扎实推进城市建设更新进一步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在市政道路方面,推进经十八路、经十七路市政道路和何家沟西侧规划路建设,实施大理路油路面改造工程,打通物资公司家属楼断头路;在排洪设施方面,推进姚家砭峨弟岭、自来水厂排洪洞建设,启动张家寨排洪渠建设;在排污管网方面,实施大理路污水干管改建工程、

苏渠雨污分流工程和西城区污水干管改造: 在环境综合整治方面, 实施大理路改造提升项目一期工程和李子洲广场至蛇沟西段山体综合治理工程。

(2) 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环境。积极争取中、省投资, 实施人民路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和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市场化推进新安沁园、朝阳广场、双湖酒店西侧、原农管站等棚户区改造: 推进张寨片区综合开发一期项目; 持续推进城市公厕“三功合一”项目建设, 根据服务半径和城市规划配套建设, 全力推进城市智慧停车建设运营, 新增县城停车位 834 个, 安装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30 个, 投放一批共享单车

(3) 加强城市“四治”工作。重点抓好环卫外包服务、市容市貌管理、城市违建整治、市政设施管护等城市管理工作, 全面加强市容环境和城市违建常态化、全天候管理, 确保城市面貌整洁美观管理规范有序。

(4) 加强建筑业管理。严格执行建筑项目实名制管理和保障农民工工资的“五项制度”。全面加强建筑业质量安全工作, 严格落实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工作机制。严格按照建筑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 狠抓工地扬尘治理。

(5) 加强房地产和物业管理。严格房企准入门槛和房产预售管理, 严格管控房企操纵房价积极化解风险隐患, 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有序发展。认真化解现有物业企业的遗留问题, 摸清底数逐一解决。严格执行《子洲县物业管理办法》等规定, 加强对物业企业的日常监管, 强化业务培训规

范从业行为，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6) 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逐条逐项抓好城镇燃气安全核查问题隐患整改，持续开展燃气安全入户核查，做好城市内涝安全大核查，紧盯问题隐患，及时消除，形成常态化管控措施，建章立制、常管长严。全力做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和地下管网普查工作。

(7) 加强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加强施工扬尘、渣土运输和露天烧烤治理，增加洒水雾炮降尘频次完成建筑工地扬尘在线监测平台和城区智慧零森系统建设并投入运行，完成锅炉低氮改造，加大渣土车管控力度，完成所有排污口整治，全面开展县城黑臭水体整治。

2、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 加强城市“四治”工作。市政管理服务方面，开展了城区窨井盖综合治理专项行动，完成了县城建成区窨井盖的建档工作，今年累计更换雨污水窨井盖 230 套、雨污水篦子 350 套，安装窨井防坠网 500 套。此外，集中开展市容市貌管理知识宣传 6 次，累计整治规范 200 家商店出店经营、未落实门前四包等违规行为，清理取缔 915 处占道经营流动摊点，拆除违章设置的广告横幅 120 条，办理人行道开挖 20 处，规范建筑工地围挡 15 处，清理疏通排污管道 5600 米。环卫管理服务方面，县城环卫外包服务正常运行，日清运生活垃圾量约 60 吨，日均压缩垃圾 10.65 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机械化清扫面积 41.33 万平方米，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 63.1%，垃圾场、中转站、公厕等环卫设

施运行良好。违章建筑排查整治方面,严格按照市建安委《全市集中开展非法搭建彩钢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要求,开展了彩钢房建筑全面排查,全天候、全方位对城区进行监控,全年制止违章建筑 28 起;集中拆除了自来水厂对面片区、三中西侧片区违章建筑,拆除违章建筑 24 处,拆除面积 4615.76 平米;行政处罚 14 起,罚款金额约 79 万元;出具限期整改 64 份;拆除大型广告牌 15645 平米。

(2) 加强建筑业管理。深入开展建筑领域安全检查,同时积极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督导检查。组织安全大检查 23 次,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 12 份、停工通知书 11 份。共排查出安全隐患 63 条,已全部整改到位。认真开展了六月份“安全生产月”和九月份“质量月”宣传活动,创建市级文明工地 1 个。严格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监管,实行“红黄绿”牌动态管理制度,加大了监督处罚力度,确保“六个 100%”基本达标。开展了储煤棚及其他仓储建筑建设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全部已督促全部整改完成。积极开展了自建房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共排查自建房屋 41969 栋,其中用作经营性自建房 1062 栋,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自建房 31 栋,其中经营性自建房 2 栋。坚决贯彻危房不住人、危房不经营的原则,全面落实了安全鉴定、隐患整治、动态监测等各项工作措施。

(3) 加强房地产和物业管理。就物业服务区域内疫情防控、防范高空坠物、整治消防通道乱堆乱放、清除各类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工作,组织开展进小区宣传 8 次,联合公安、消防、属地政府及社区等多部门开展联合排查检查

4次，下达整改通知书5份并督促整改到位。全年办理商品房备案登记94件、二手房交易备案7件、房屋租赁登记备案104件；征收“住宅专项维修资金”118户，征收金额123.3180万元。

(4) 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燃气安全方面，今年累计执法检查13次，督导16次，约谈5次，警示教育3次，行政处罚2起，处罚金额2万元；督促燃气企业开展安全评估1次，组织开展燃气安全应急演练2次；开展入户核查安检14837户，核查中发现各类隐患1976处，已立行立改1946处，剩余30处隐患计划12月底全部完成整改；燃气居民用户使用环节隐患个数1743个，已全部整改；输送配送环境排查隐患36个，已全部整改；发现违规使用“聚能环、节能罩”17处，已全部整改。防汛安全方面，6月中旬完成了城区道路管道清淤疏通约6500米，清理了城区所有的收水口、雨水井；6月30日前完成了县城排洪箱涵、沟道约5千多米的清淤疏通，完成了马蹄沟张圪崂、老沟2条排洪涵约2千多米的清淤疏通。全县防内涝排查发现的40处隐患已全部整改到位。道路安全方面，一是道路安全核查发现23个问题我局已全部完成整改。二是开展了城区道路修补118处，面积约1500平米。排查治理安全隐患方面，完成了蔡家砭和峨嵋峪砖瓦厂前石畔两处安全隐患治理。风险普查方面，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已完成，地下管网普查正在进行。

(5) 加强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智慧雾森系统和锅炉低

氮改造已完成并投入使用，建筑工地扬尘在线监测平台已安装并完成验收。按照市环保局要求，县城生活垃圾场新建监测井 5 口并投入运行；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已完成，正在进行竣工结算；目前试运行正常，从 11 月份开始全面进入新系统运行工作，实现了出水稳定达标排放；实施了 8 处污水直排口的污水收集工程，并加强了对污水主管网、污水临时收集口及提升泵站的日常巡查维护工作。

(6) 加强城区消防设施建设。结合城区消防设施现状，制定了分期建设方案。目前，已对现有的 16 个市政消火栓进行了维修改造，在县城 4 米以下巷道内和老旧小区等居住小区中建设了微型消防站 100 个、配备了灭火器 600 个。

(7) 加强园林绿化工作。积极开展县城绿化工作，完成了经十六路、经十八路道路绿化，县城主干道绿化乔木补植补栽和灌木花草补块；完成了县城绿化林木冬灌、春灌、第二轮浇灌和道路绿化带、公园绿化造型修剪；高速门户区改造项目绿化基本完成。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通过查询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预算信息模块《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年初预算共下达 4 项绩效目标。分别是：目标 1、维护城区 1150 盏路灯正常照明；目标 2、硬化丰庆路巷道 199 米；目标 3、购买智慧工地系统 4 台设备并保障正常使用；目标 4、保障颐和小区保障房正常安全运转。截止 2022 年底，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完

成率为 100%。

三、评价思路

为使绩效重点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重点评价的组织管理评价工作。工作组的构成如下：

组 长：胡进

成 员：武腾飞、叶楠楠、张东、景斌、高智伟

主评人员：张美

工作主要思路如下：

（一）前期准备

1、确定评价方向和内容。单位内部召开会议，集体决策进行绩效重点评价所面向的单位及重点评价内容。

2、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依据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收集宏观财政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财政部门印发的具体操作办法法规。

3、制定评价指标。单位内部召开会议，根据上一步收集到的政策文件及操作办法，对照已经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制定科学合理的指标体系。

4、汇报县财政局工作思路。将两次会议所形成的评价方向和内容以及制定好的评价指标汇报县财政局，共同探讨，形成重点评价实施方案。

5、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联系各部门单位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要求参会单位报送评价所需资料及确定联系人联系方式。

（二）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依据《关于开展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3】201 号附件 1），根据被评价单位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手的材料，制定对应的评价方案；

2、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根据已制定的评价指标，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财政部门 and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和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的信息，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4、实地走访被评价单位，与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对接，并核实所收集的佐证材料。

（三）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小组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送达报告，监督整改。将上步形成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结果。

四、评价方法

财政支出的绩效重点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

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一）评价过程

1、收集文件（5月4日—5月9日）：收集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02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等文件。

2、制定评价指标（5月10日）：依据收集到的文件及上年工作情况，制定《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收集评价资料（5月11日—5月15日）：及时通知被评价单位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01号）规定报送的材料。

4、现场查看（5月16日）：通过现场查看会议记录、文件、账册等资料，并且召开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对单位提供的评价材料进行核实。

5、组织评价（5月17日）：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

6、底稿会审（5月29日—5月31日）：由我单位领导牵头，所有工作人员共同参与，利用收集到的资料，对评价小组制作的评价底稿及指标进行会审，指出并整改在小组评价中出现的错误评价思路及不合理的评价方法。

7、撰写报告（6月1日—6月5日）：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8、会议讨论（6月6日—6月9日）：召开单位全体工作人员大会，依据已有材料，对形成的报告初稿和评分表内容及格式做进一步核实并修改，形成报告最终稿。

9、送达报告（6月19日—6月23日）：将撰写好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说明报告情况并征求被评价单位对报告真实性意见，真实性通过后要求其建立整改台账并报送整改结果。

10、整理归档（6月26日—6月30日）：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二）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将通过对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6个方面进行评分评价，为此，将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制度及相关资料：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3、《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 4、《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 5、《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02 号）。
- 6、《子洲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决算的通知》（子财发〔2022〕459 号）。
- 7、《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 号）。
- 8、《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 号）。
- 9、《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 号）。
- 10、《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 号）。
- 11、《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01 号）。
- 12、《中共子洲县委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22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的决定》（子字【2023】14 号）。
- 13、2021 年、2022 年部门预算。
- 14、2020 年、2021 年部门决算。
- 15、县财政局 2022 年度资金下达指标台账。
- 16、科目余额表等有关的财务资料。
- 17、其他相关文件（中省奖励文件等与部门工作有直接关联的文件）。

五、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了投入、过程、效果、奖惩 4 个一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行细化分解，明确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履职效益、有严重违规违纪和奖励 8 个二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分解了 24 个三级指标。

1、投入：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3 个三级指标，从 7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23 分。

2、过程：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四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4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16 个三级指标，从 32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67 分。

3、效果：以考核办对各乡镇及部门 2022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为依据，评价被评价单位部门履职效益。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分为 1 个三级指标，从考核办对该部门的责任考核情况 1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10 分。

4、奖惩：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是否有严重违规违纪、奖励两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2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4 个三级指标，从 4 个方面进行考核。

具体指标见附件 1。

（二）评价等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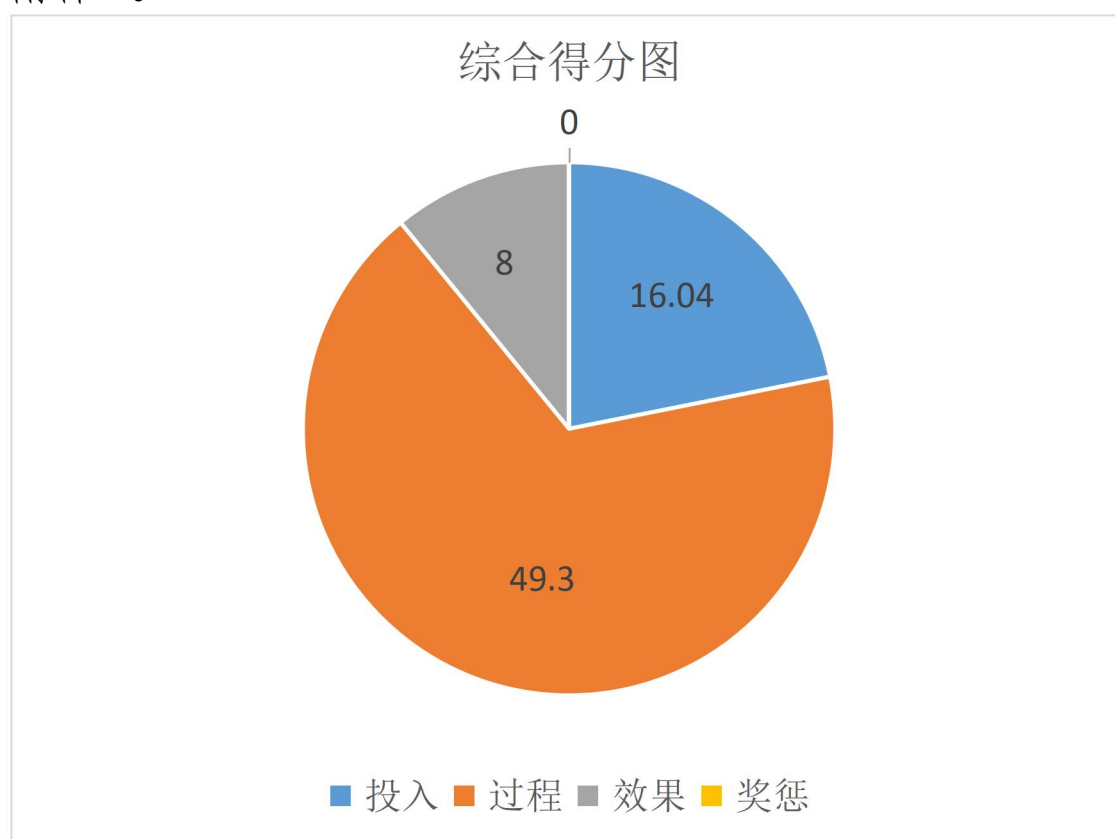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

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得分 < 90 分）；一般（ $70 \leq$ 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73.34 分，等级为“一般”。具体情况见附件 2。



（二）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从人员构成、资金预算、制度建设、职责履行及履职效益（分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

4个方面)5个方面设表分析了部门2022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同时用文字报告形式从部门概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5个方面对该部门2022年度财政资金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自评分析报告。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为96分,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得分73.34分,绩效重点评价与自评结果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评分体系存在差异

绩效自评设计了20个三级指标,分别为: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资金结余、“三公经费”控制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政府采购执行率、公务卡刷卡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重点工作任务、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而绩效重点评价考虑到目前本县绩效目标设置暂不成熟,不足以做评价部门工作能力的标准,主要从资金的预算及到位情况、各项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财政供养人员变动情况、绩效监控开展及完成情况、财务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自评完整性和及时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及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设计指标,包括24个三级指标,分别为:部门预算、

绩效目标、年初预算到位率、预算完成率、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部门决算、财政供养人员、绩效监控、制度建设、绩效目标的实现、部门绩效评价、债权管理、债务管理、卡片管理、条码管理、年度目标、有严重违法违纪、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部门评价、获得市级以上政府奖励。

2、评价过程的差异

绩效自评由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成立的绩效自评小组通过开会、制定工作方案、制定绩效评分体系表、打分，最后给出绩效自评报告，而绩效重点评价由县财政局发文确定被评价单位，然后由县财政局委托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收集资料、设计指标、现场查看、组织评价、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最后送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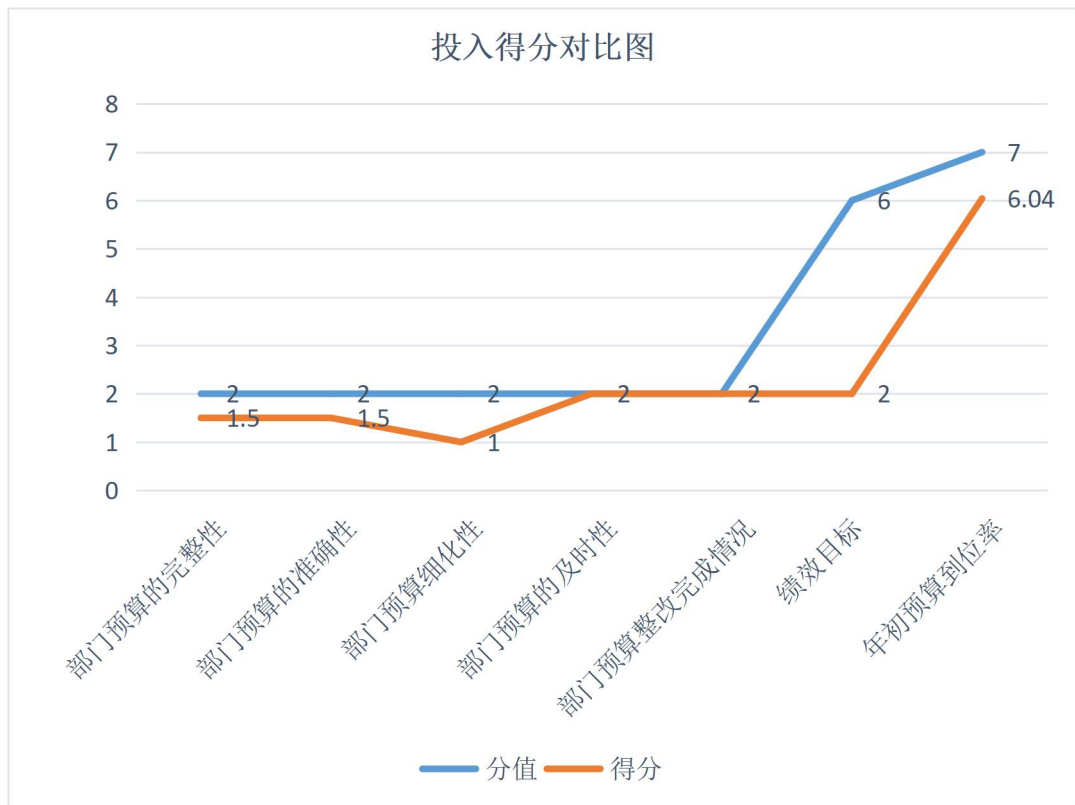
（三）绩效分析

二级指标得分表

指标	预算编制	预算执行	预算管理	债权债务管理	资产管理	履职效益	奖惩	合计
分值	23	28	35	2	2	10	(10)	100
得分	16.04	26	21.8	0.5	1	8		73.34

1、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3 分，重点评价得分 16.04 分（占该项满分值 69.74%）。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报告第五部分中收支预算总体情况未按模板规定分解资金量，扣 0.5 分，共 2 分，得 1.5 分。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报告第五部分中收支预算总体情况上下年度对比错误，扣 0.5 分，共 2 分，得 1.5 分。

(3) 部门预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0.5 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0.5 分；表 6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4.88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5.43 万元，“其他”占比= $2285.43 \div 2624.88 = 87.07\% > 10\%$ ，扣 1 分。共 2 分，得 1 分。

(4)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该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共 2 分，得 2 分。

(5) 部门预算整改完成情况：该部门按时完成财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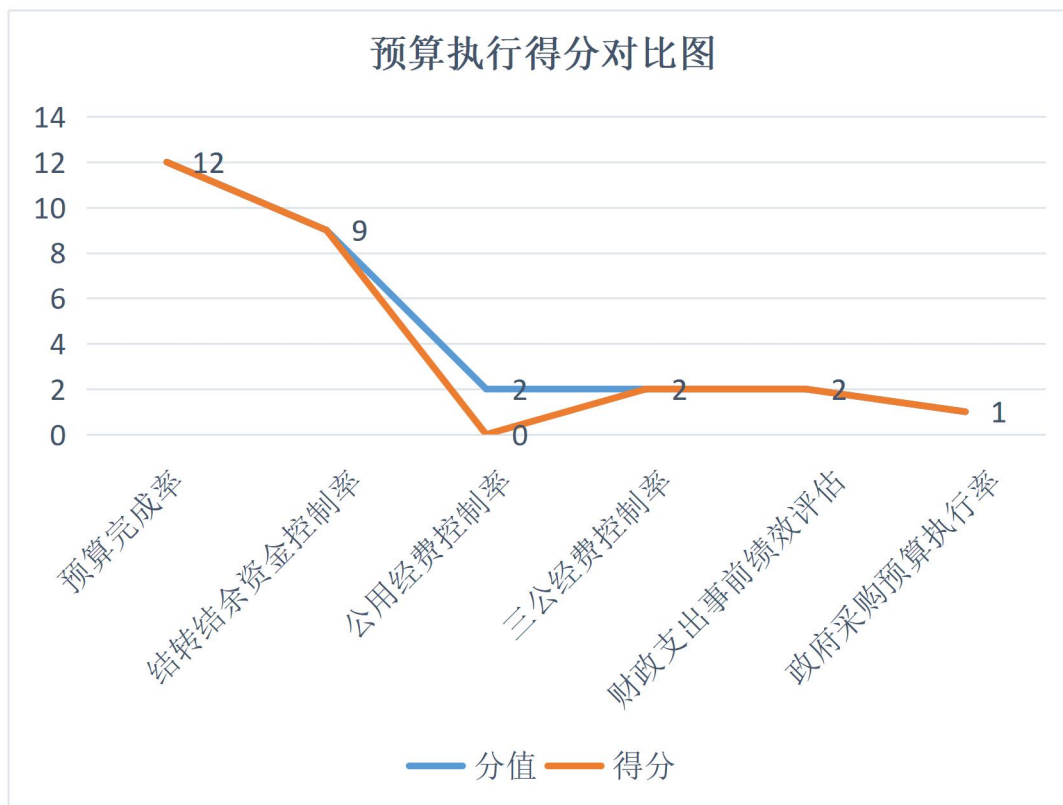
门要求整改内容，共 2 分，得 2 分。

(6) 绩效目标：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环保外包服务资金项目资金量与表 10 不符，路灯电费、维修费、电工劳务费项目资金与表 10 不符；环保外包服务资金项目经济效益指标设置不合理；大理路油路面等项目前期费数量指标不细化，效益指标不合理；路灯电费、维修费、电工劳务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不合理；子洲县丰庆路巷道硬化工程总体目标不合理；子洲县污水处理厂往年尾欠工作经费项目名称与总体目标及指标内容不符合；智慧工地系统平台费用项目效益指标设置不合理；颐和小区保障房相关费用数量指标和成本指标未细化。扣 4 分，共 6 分，得 2 分。

(7) 年初预算到位率：2022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2516.02+1250.99=3767.01 万元，2022 年调整指标资金=677.44 万元，2022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3767.01-677.44=3089.57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3089.57 ÷ 3767.01 × 100%=82%，年初预算到位率得分=82% ÷ 95% × 7=6.04 分，共 7 分，得 6.04 分。

2、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67 分，重点评价得分 49.3 分（占该项满分值 73.58%）。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共 28 分，重点评价得 26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预算完成率：2022 年转往来账户 7.57 万元，2022 年预算支出合计数=3416.76+6650.99-7.57=10060.18 万元，2022 年收入合计数=10067.75 万元，预算完成率=10060.18 ÷ 10067.75 × 100%=99.92% > 95%，共 12 分，得 12 分。

(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2022 年结转结余数=7.57 万元，2021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15896.52 万元，2022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12043.13 万元，2022 年收入合计数=10067.75 万元，结转结余率=7.57 ÷ 10067.75 × 100%=0.08% < 5%，得 4 分；结转结余变动率= (12043.13-15896.52) ÷ 15896.52 × 100%=-24% < 5%，得 5 分。共 9 分，得 9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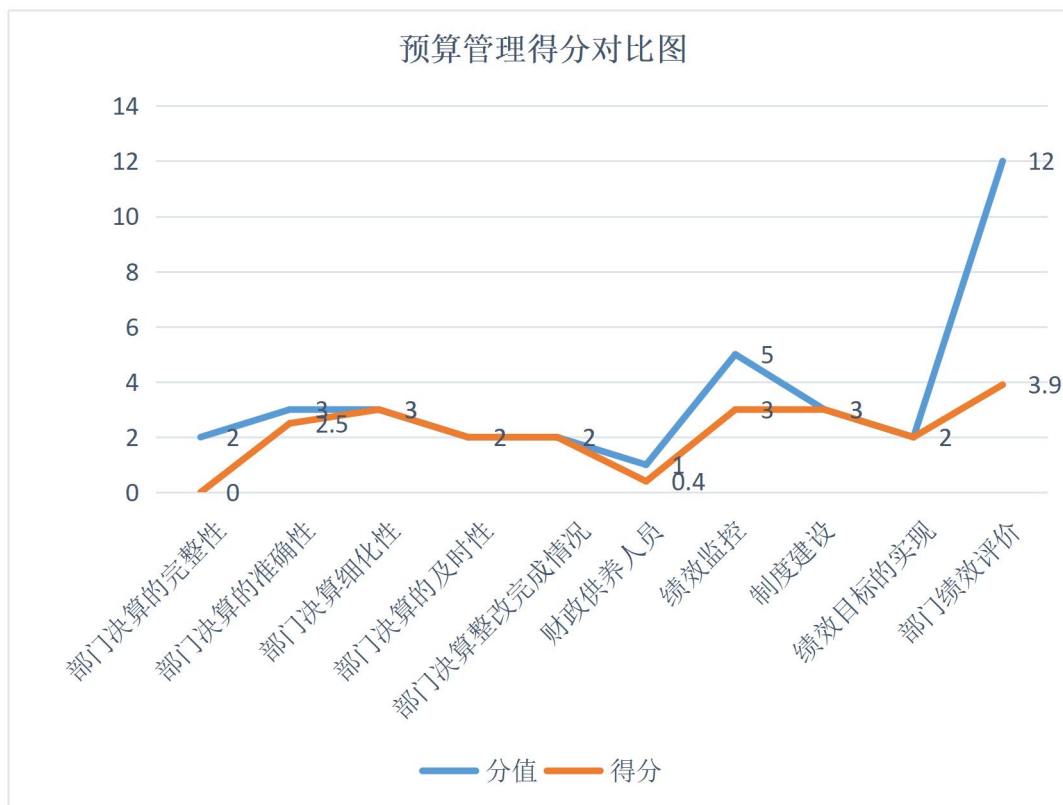
(3)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187.61 万元，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66.58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187.61 \div 66.58 \times 100\% = 282\% > 100\%$ ，不得分；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408.61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187.61 - 408.61) \div 408.61 \times 100\% = -221\% < -15\%$ ，不得分。共 2 分，不得分。

(4)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 万元，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0，得 1 分；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0，得 1 分。共 2 分，得 2 分。

(5)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2022 年 5 月我县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以来，所有应开展事前绩效项目全部开展，共 2 分，得 2 分。

(6)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2022 年县本级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 万元，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0 万元，无预算无采购，共 1 分，得 1 分。

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共 35 分，重点评价得 21.8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内设机构描述不完整；表 1 本年收入合计数错误；表 3 缺少本年收入合计数；表 4 本年收入合计数错误；预算绩效情况说明中对自评项目内容描述不完整；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中对部门评价表述错误。扣 2 分，共 2 分，不得分。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款和项的编码与表 8 不一致，扣 0.5 分，共 3 分，得 2.5 分。

(3) 部门决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1 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1 分；表 6 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61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其他”占比= $0 \div 187.61 = 0 < 10\%$ ，得 1 分。共 3 分，得 3 分。

(4)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该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

完成，共 2 分，得 2 分。

(5) 部门决算整改完成情况：该部门按时完成财政部门要求整改内容，共 2 分，得 2 分。

(6) 财政供养人员：部门编制人数 9 人，实有人数 12 人，超编 3 人，扣 0.6 分，共 1 分，得 0.4 分。

(7) 绩效监控：共 5 分。

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完成情况：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该部门进行了绩效目标集中监控，共 1 分，得 1 分。

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完成的及时性：该部门按时报送财政部门绩效目标监控，共 1 分，得 1 分。

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开展情况：该部门开展了日常进行目标监控，共 1 分，得 1 分。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颐和小区保障房相关费用项目，绩效监控表中立项依据不充分，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不完整，预算执行情况监控应执行数与实际执行数偏差原因未写，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监控未按规定填写绩效目标，无法得知该项目在报告期的实际执行情况，扣 2 分，共 2 分，不得分。

合计得 3 分。

(8) 制度建设：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能及时更新和执行。共 3 分，得 3 分。

(9) 绩效目标的实现：①维护城区 1150 盏路灯正常照明；②硬化丰庆路巷道 199 米；③购买智慧工地系统 4 台设备并保障正常使用；④保障颐和小区保障房正常安全运转；

⑤养护城区绿化面积 194776m²。到 2022 年底已全部实现，共 2 分，得 2 分。

(10) 部门绩效评价：共 12 分。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质量：部门（评价）或单位（评价）未统一（部门和单位同时存在）；绩效自评表缺少得分分值；产出指标缺少具体打分方式；缺少当年部门（单位）履职总体目标；缺少当年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部门预算申报一样）；缺少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缺少资产情况；绩效分析不到位，缺少数据支撑；存在问题与自评表不一致。扣 2 分，共 2 分，不得分。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整体自评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5 日公开，扣 1 分，共 1 分，不得分。

项目绩效自评的全面性：项目全部开展自评，共 1 分，得 1 分。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质量：路灯电费、维修费、电工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表中实际完成情况不细，缺少数量指标，实际完成值有不确定符号“≥”，社会效益指标和生态效益指标有扣分无扣分原因，缺少主管部门名称，项目基本情况不完整，项目建设内容不完整，年度目标不明确，项目资金总体投入情况分析不完整，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不完整，项目资金主要使用表中缺少用途，绩效分析缺少数据支撑，扣 2 分，共 2 分，不得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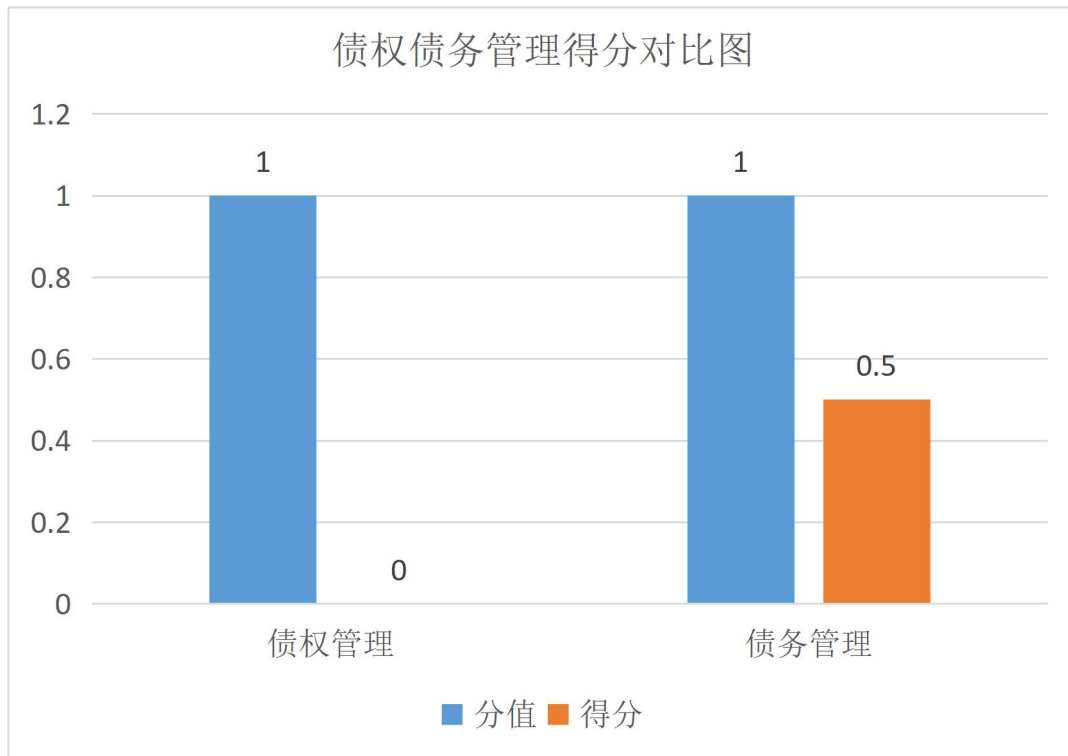
项目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项目自评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5 日公开，扣 1 分，共 1 分，不得分。

部门评价报告质量：缺少评价指标体系表，扣 1.5 分；部门评价项目概况中缺少资金来源分析；绩效评价过程不全；绩效分析不到位，缺少具体数据依据，扣 0.6 分。共 3 分，得 0.9 分。

部门评价公开的及时性：部门评价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公示，共 2 分，得 2 分。

合计得 3.9 分。

三是债权债务管理方面，共 2 分，重点评价得 0.5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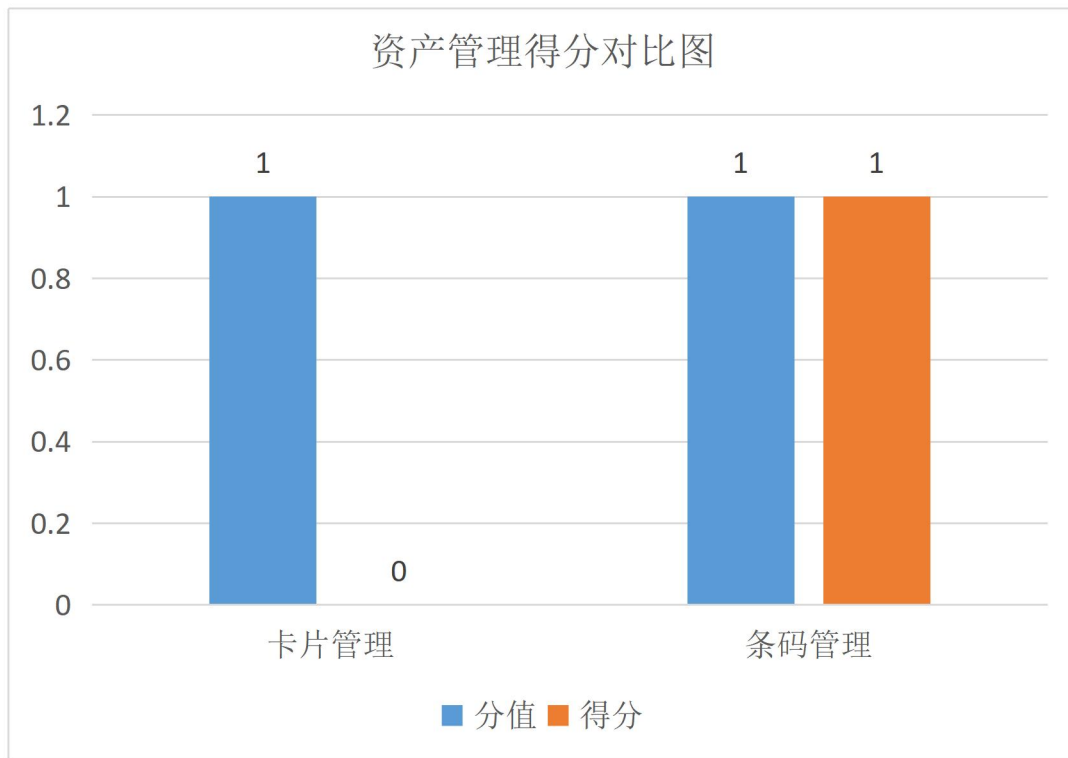


(1) 债权管理：2022 年末债权余额=8450.82 万元，2022 年初债权余额=1111.21 万元，变动率= $(8450.82-1111.21) \div 1111.21=661\% > 5\%$ ，扣 1 分，共 1 分，不得分。

(2) 债务管理：2022 年末债务余额=709.04 万元，2022 年初债务余额=719.08 万元， $709.04 < 719.08$ ，扣 0.5 分，

共 1 分，得 0.5 分。

四是资产管理方面，共 2 分，重点评价得 1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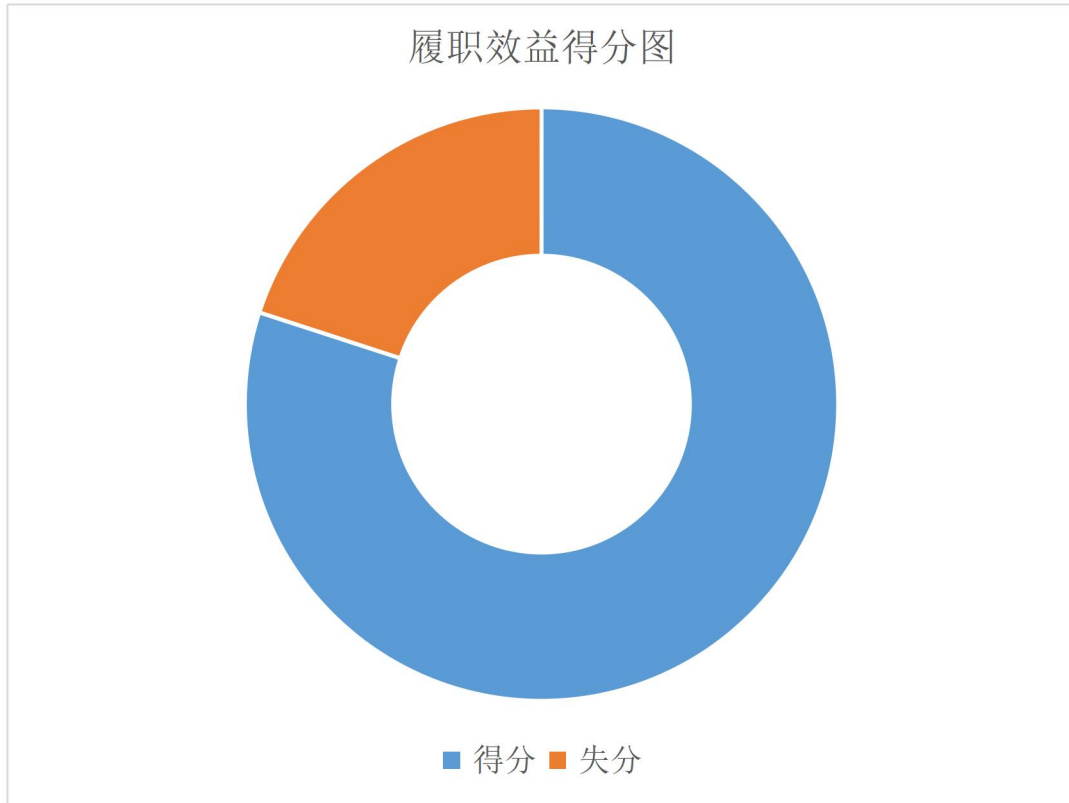


(1) 卡片管理：2022 年账面固定资产与系统固定资产变化不一致，扣 1 分，共 1 分，不得分。

(2) 条码管理：2022 年入账固定资产开展条码化管理和条码化信息齐全，未发现不合规情况，共 1 分，得 1 分。

3、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重点评价得分 8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年度目标：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共 10 分，得 8 分。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不完整、不准确、不够细化。

（2）绩效目标编制不准确、不合理、不细化。

2、绩效监控质量不高。

3、部门绩效评价不到位。

4、固定资产管理不严格。

（二）建议和改进举措

1、提升预决算编制水平。

加强预决算信息编报能力，按照每年预决算文件要求编

报预算数据及公开相关信息，做到预算编制合理、表述一致，上下年度增减准确，表格内部与文字表述一致，同时做到预算编制按功能科目细化到类项级和按经济科目细化到类款级。

2、加强预算执行力。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陕西省财政预算管理条例》规定，合理编制公用经费预算，工作中节约开支，无特殊情况，做到公用经费只减不增。

3、严格执行绩效目标监控。

按照财政部关于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管理机制，根据《子洲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子财发【2020】261号）文件要求，对部门（单位）的绩效运行进行跟踪监控，认真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工作，提高绩效监控质量。

4、严格执行部门绩效评价。

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学习，认真领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端正绩效评价态度，切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提高绩效自评报告质量，并且将其按规定时间及时完成公开。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

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文件精神,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增强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绩效意识,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站位和效能,切实做好部门评价工作,做到部门评价报告完整、全面。

5、加强债权债务管理。

财务人员要严格遵守和执行国家的财经法规,按照相关会计制度及财务规则的要求,管理好单位的债权债务和会计核算工作。做到每年都对债权债务进行清理、核对,避免国有资产流失。

6、强化国有资产管理模式。

认真学习《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政府会计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对于新购和划拨增加的固定资产及时在财务账目中及国有资产系统中同时登记,对于该处置的资产也要及时向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申请处置,同时也及时调整账目,切实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附件 1:

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投入 (23分)	预算编制 (23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2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公开按照文件模板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11项；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16套表。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0.5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0.5分；报表格式准确，得1分；每出错1处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2
			部门预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得0.5分，无此分类不得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0.5分，无此分类不得分；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占比小于等于10%的，得1分；大于10%的，不得分。	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表6）。	2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2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1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的得满分。每超1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检查要求整改完成情况。	2
		绩效目标	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未量化的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有专项资金的，得满分）。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准确性以及合理性情况。	6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大于95%，得满分；到位率小于95%，按公式计算得分。（部门预算数、部门决算数指县本级财政指标数，扣除上级专项支出）。	以年初部门预算数与部门决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的编制水平以及预算在执行中的约束力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到位率÷95%×分值。 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数÷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数×100%。	7
过程 (67分)	预算执行 (28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本年账面支出中预算支出合计数与本年账面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本年预算支出合计数÷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结转结余率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是累计结余结转数减去年初结余结转数）。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预算结转结余数与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用以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分值。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本年收入合计数)×100%。	4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100%。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 得 1 分, 否则得 0 分。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其预算数的比率, 评价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部门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部门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100%。	1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和小于等于 15%之间的, 得 1 分, 否则得 0 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100%。	1
过程 (67 分)	预算执行 (28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 0 时, 得满分; 大于 0 时, 得 0 分。	预算动态变动率: 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	1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 时, 得满分; 控制率大于 1 的, 得 0 分。	支出控制率: 以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进行评价。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1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	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面开展的得满分, 发现一个项目未开展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在 5 月份开始应开展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2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 95%的, 得满分; 执行率在 70%-95%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 小于等于 70%的, 得 0 分; 或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手续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有无预算采购情况不得分。	以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数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进行评价。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0%)÷(95%-70%)×分值。 某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该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该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1
	预算管理 (35 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决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 报表齐全得 2 分; 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 发现 1 处,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公开按照文件模板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 13 项; 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9 套表。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 得 1 分; 编报数据前后一致, 得 1 分; 报表格式准确, 得 1 分; 每出错 1 处错误,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 格式标准。	3
			部门决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 得 1 分, 无此分类不得分; 有功能科目分类, 得 1 分, 无此分类不得分;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占比小于等于 10%的, 得 1 分; 大于 10%的, 不得分。	决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表 6)。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得 2 分; 超过时限报送的, 每超 1 个工作日,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的得满分。每超 1 个工作日,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检查要求整改完成情况。	2
	过程 (67 分)	预算管理 (35 分)	财政供养人员	编制内得满分。超编 1 人扣 0.2 分, 扣完为止。另人员变动长期不办理工资手续扣 0.5 分(超过三个月视为长期)。	机构改革超编不算, 但机构改革超编后调入、新分配人员算超编。编制数以文件为准, 实有人员以发放工资表为准。
绩效监控			完成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得满分。	完成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	1
			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得满分, 每推迟一天扣 0.2 分, 扣完为止。	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得满分, 不开展不得分。	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绩效目标监控表和报告质量较高得满分, 发现一处扣 0.2 分, 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较高。	2
制度建设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得 1 分, 制度合规并且更新得 1 分, 按制度规定运行得 1 分。	部门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合理、规范的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 并且按制度运行, 从而加强风险防控。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得 2 分, 未实现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未公开绩效目标的, 不得分。	以 2022 年网上公开的绩效目标为准。	2

过程 (67分)	预算管理 (35分)	部门绩效评价	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2
			整体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公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
			项目自评全部开展得满分，每发现一个项目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的全面性。	1
			项目自评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的质量符合规定。	2
			项目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部门评价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评价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3
			部门评价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评价公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
	债权债务管理 (2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增减在5%以内得满分，增减率增减率在5%至10%以内得0.5分，否则不得分。变动率= (本年年末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 /年初债权余额。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权，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1
		债务管理	无债务余额得满分，年初与年末债务余额未变动得0.5分，年末债务余额大于年初余额不得分。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务 (包含未进账已形成的隐形债务)，减少部门单位的隐形债务。	1
	资产管理 (2分)	卡片管理	2022年度账面固定资产变化与资产系统卡片变化一致得1分，否则不得分。	固定资产账面情况与资产系统情况。	1
条码管理		2022年固定资产条码及时更新且条码信息完整得1分，发现1条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条码情况。	1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以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公众满意度，评价部门履职效益。	10
奖惩	有严重违规违纪 (20分)		部门单位被中省市县纪委、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发现有重大违纪或违法的，扣20分。		
	奖励	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4分)	建立纪检、审计、财政等监督部门发现问题的整改台账的，并且问题都得到及时整改的得满分，如没有有关部门的检查不得分，有台账没有整改到位的也不得分。		
		部门评价 (4分)	部门评价质量较高，而且在财政局规定任务外又完成的得分。		
	获得市级以上政府奖励 (2分)	每获得一次奖项的得1分，年度内同一内容只计算一次。最高得分			
总分					100

附件 2：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	备注
投入 (23分)	预算编制 (23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	2	1.5	文字部门1处错误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	2	1.5	对比发现1处错误
			部门预算细化性	2	1	“其他”占比>10%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	2	2	
			部门预算整改完成情况	2	2	
		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6	2	8处错误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	7	6.04	年初预算到位率82%	
过程 (67分)	预算执行 (28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	12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	4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5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1	0	公用经费控制率=28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1	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221%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1	1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2	2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		
	预算管理 (35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	2	0	6处错误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	3	2.5	1处错误
			部门决算细化性	3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	2	2	
			部门决算整改完成情况	2	2	
		财政供养人员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1	0.4	超编3人
		绩效监控	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完成情况	1	1	
			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1	1	
			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1	1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	2	0	监控报告质量差
		制度建设	财务、内控制度建设执行情况	3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	2	
		部门绩效评价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2	0	整体自评质量差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0	4月5日公开
			项目绩效自评的全面性	1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2	0	项目自评质量差	
	项目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0	4月5日公开	
	部门评价报告质量		3	0.9	部门评价报告质量差	
	债权债务管理(2分)	债权管理	债权变动率	1	0	变动率=661%
		债务管理	债务变动率	1	0.5	年末<年初
	资产管理(2分)	卡片管理	固定资产账面情况与资产系统情况	1	0	2022年账面固定资产与系统固定资产变化不一致
		条码管理	固定资产条码情况	1	1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	10	8
总分				100	73.34	